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单 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法律法规，组织落实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全区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

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的培养和激励政策。

（四）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区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拟订全区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基本政策和基本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五）负责全区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促进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

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九）组织实施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负责全区工伤认定工作。

（十）职能转变。

1.划出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职责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划出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职责（含参保经办职责）至区医疗保障局；保留工伤保险支付经办职责。

3.划出公务员综合管理职责至区委组织部；保留全区表彰奖励综合管理工作职责，负责对以区政府名义奖励表彰的项目和对象进行审核，承办以区政府名义任免的人事任免手续等职责。

4.划出外国人来浔就业管理服务、全区引进国外智力工作职责至区科技局。

（十一）明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有关职责：

1.指导有关安全生产综合管理部门研究制订、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考核评价奖惩体系，将安全生产履职情况作为事业

单位工作人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2.督促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会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部门做好工伤预防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工伤保险事故预防费用提取；依据职业病诊断结果，做好职业病人的社会保障工作。

3.负责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劳动用工管理，检查督促劳动合同和集体合同制度实施，明确用人单位和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权利义务，告知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等；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农民工的安全生产培训工作。

4.负责工伤认定、组织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指导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经办机构落实工伤待遇，负责劳动保护方面的争议仲裁工作。

5.监督生产经营单位遵守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休息休假制度和女职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

6.指导职业培训机构的安全管理工作。

(十二)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处室 2 个，包括：

1. 办公室；2. 综合股。

编制人数小计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8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6 人,部分补助事业 0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合计 3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23 人,行政在职人数 8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5 人,部分补助事业 0 人,自收自支 0 人;离退休人员小计 11 人,离休 0 人,退休 11 人;辞职人员 3 人;临时工 0 人聘用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高等学校 0,中等专业(职业)学校 0,其他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166001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 费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500.33	0.00	494.33	494.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66001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500.33	470.33	3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00	0.00	24.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00	0.00	24.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00	0.00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79	405.79	6.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4.88	318.88	6.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18.88	318.88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91	86.9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7	42.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4	44.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8	26.2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8	26.2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3	19.2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5	7.0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6001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94.33	470.33	2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00	0.00	24.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00	0.00	24.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00	0.00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79	405.79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18.88	318.88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318.88	318.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91	86.9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87	42.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4	44.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8	26.2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8	26.2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3	19.2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5	7.0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66001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70.33	437.66	32.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4.80	394.8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5.58	115.5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88	22.88	0.00
30103	奖金	34.74	34.74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48	7.4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2.07	102.0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04	44.0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3	19.2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5	7.0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7	3.4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6	0.00	32.66
30201	办公费	12.87	0.00	12.87
30207	邮电费	2.00	0.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0.00	0.13
30228	工会经费	5.00	0.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7	0.00	6.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	0.00	6.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7	42.87	0.00
30302	退休费	41.96	41.96	0.00
30309	奖励金	0.91	0.91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66001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0.13	0.00	0.00	0.00	0.13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6001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6001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第三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500.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9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500.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94.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9 万元；其他收入 6.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500.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70.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9 万元；项目支出 3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24.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94.8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0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2.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8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494.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0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24.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2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70.33 万元,项目支出 24.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94.8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额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4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32.6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

少 3.09 万元，下降 9.46%。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总额 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人社服务能力建设_窗口建设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通过加强业务学习、合理规划窗口布局:简化办事流程等措施，提升窗口服务质量，确保群众能够享受到优质、高效、便捷的服务。例如，推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服务，方便群众办理参保、缴费、查询、证明、转移、就业创业等业务。

2) 立项依据

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部署该项目。

3) 实施主体

由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1、根据单位实际工作需要，申请窗口单位建设经费，处理各项事件，做实事让百姓满意。

2、已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科学合理设置有关指标、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实现绩效目标。

5) 实施周期

本项目为 2026 年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 2026 年全年预算安排 6 万元。

7) 年度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人社服务能力建设_窗口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6-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00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6.0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上级决策部署，不忘初心，牢记惠民使命，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形势下，积极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围绕“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减负、稳岗、扩就业、稳民生并举，为维护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作出应有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窗口政策宣传工作	≤5 万元
		伙食费	≤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监察投诉案件数	≥50 件
		劳动仲裁案件数	≥30 件
	质量指标	劳动监察投诉案件结案率	≥80%
		仲裁申请调解成功率	≥70%
	时效指标	档案归档及时率	≥95%
		资金下达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档案管理效率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档案管理规范化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九江市浔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0.13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0.13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单位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单位实际，参照《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一）科学技术支出：是指政府及其相关部门为支持科技活动而安排的财政经费支出，属于国家财政支持科技创新的重要手段。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其他生活救济、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三）卫生健康支出：是指各级政府为支持卫生和健康事

业发展而安排的财政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居民基本健康服务、提升医疗卫生能力、完善医疗保障体系等方面。

（四）住房保障支出：主要是指国家、政府或相关机构为解决居民住房问题而进行的财政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